

以巴衝突的由來

徐 泓

暨南國際大學歷史學系

honghsu@ncnu.edu.tw

以巴血腥衝突：

近來以色列與巴勒斯坦的衝突越演越烈，以色列軍隊對約旦河西岸巴勒斯坦控制區發動大規模攻擊，四月上旬，剷平人口約一萬三千人的難民城鎮葉寧(Jenin)，屠殺居民約五、六百人，並且包圍巴勒斯坦政府主席阿拉法特(Yasser Arafat)的總部。巴勒斯坦人也不甘示弱，甚至十六、七歲的少女以「人肉炸彈」對以色列人進行自殺式攻擊，導致數百以色列人民傷亡。這樣血腥恐怖冤冤相報的衝突發生的原因是什麼呢？

巴勒斯坦：

巴勒斯坦(Palestine)，位於亞洲西部地中海東岸，古稱迦南(Canaan)，包括現在的以色列、加薩走廊(Gaza strip)，約旦河西岸和約旦。西元前十三世紀，猶太人遷入，先後建立希伯來王國和以色列王國。西元前一世紀，羅馬人征服該地，設置巴勒斯坦省(Palestina)。其實『巴勒斯坦』這個名字與猶太人無關，更與後來的阿拉伯人無關。這個名字源自聖經中的「Peleshet」(英語稱為 Pilistine，中譯稱「腓力人」)，指那些由愛琴海和希臘島嶼遷來的海上民族，他們所居住的這塊土地，稱為 Philistia；希臘、羅馬人因此稱之為 Palastina。此後這塊土地相繼為拜占庭帝國波斯帝國與阿拉伯帝國所統治。西元七世紀，阿拉伯帝國就採用希臘羅馬人的稱呼，阿拉伯語的發音「Palastina」為「Falastin」，這就是「巴勒斯坦」名稱的由來。阿拉伯人不斷遷入，與在地居民同化，形成現代的巴勒斯坦阿拉伯人。

英國託管(1922-1948)：

十六世紀，巴勒斯坦為奧圖曼土耳其帝國(Ottoman Empire)征服。十九世紀阿拉伯人要求政治改革與自治，起來反抗土耳其的統治。二十世紀，阿拉伯領袖包括巴勒斯坦領袖要求獨立。他們在勞倫斯(即 Lawrence of Arabia)鼓動下與英國合作，在一次世界大戰中打敗土耳其。當時，英國為取得阿拉伯人的合作，曾許諾協助他們建立一獨立的阿拉伯王國。但另一方面，英國也許諾「猶太復國主義者」(Zionist，即錫安山主義者，錫安山位於耶路撒冷，相傳猶太國王大衛在此建立聖殿，現在遺址只剩一道著名的「哭牆」；錫安山被猶太人視為聖山，是猶太復國的象徵)，於 1917 年 11 月 2 日發表「貝爾福宣言」(Balfour Declaration)(貝爾福是當

時英國外相)，表示「贊成在巴勒斯坦為猶太人建立一個民族之家(National Home for the Jewish people)」。¹一次大戰後，「國際聯盟」(League of Nations)將巴勒斯坦交給英國託管，稱之為「英國委任統治地」(British Mandate)。英國將巴勒斯坦分為兩部分，以約旦河為界，東部稱外約旦(Trans Jordan，即今約旦王國)，西部仍稱巴勒斯坦。由於國聯託管決議中將貝爾福宣言納入其中，於是世界各地猶太人開始名為「Aliyah」的回歸「應許之地」(Promised Land)巴勒斯坦的運動。據估計在1922-1947年間，巴勒斯坦的猶太人增至三十萬，尤其在納粹德國迫害猶太人之時猶太移民大為增加，僅1935年一年中就有六萬人移來。猶太移民大量購取荒地，建立屯墾社區，集體生活，兢兢業業地開展經濟事業；各地猶太社群紛紛捐款資助形成一龐大的地方勢力，與在地的阿拉伯人發生衝突；從1936至1939年阿拉伯人因害怕猶太人主控巴勒斯坦而不斷地反抗，迫使英國政府於1940年下令限制猶太移民人數及猶太購買巴勒斯坦土地。

猶太復國運動與回返應許地運動：

猶太人自羅馬帝國時代被逐出巴勒斯坦以後，流散世界各地(Diaspora)，尤以歐洲各國為多。但在此後一千多年，他們一直受到基督教徒的歧視與猜忌。歐洲各地經常有反猶太運動，甚至還發生大屠殺。十字軍東征時，為了無後顧之憂，出發前先行殺戮境內猶太人。猶太人被視為賤民，強制隔離集中居住於「ghettos」¹。有的地方甚至規定猶太人外出要戴黃色標章予以羞辱。直到法國大革命時，才在1791年由拿破崙宣布解放法國猶太人，可以不再居住於隔離區，從此猶太人有了自由，在商業、銀行、藝術、醫藥各行各業有傑出的表現。十九世紀末歐洲的反猶太主義捲土重來，德、奧、義大利相繼取消解放令，法國發生著名反猶太人的「德雷福斯事件」(Dreyfus Case)，猶太軍官德雷福斯被誣叛國，審判期間，社會上瀰漫「殺死猶太人，猶太人滾出去」的叫囂。而猶太人大量居住的東歐，在主張改革的俄國沙皇亞歷山大二世(Alexander II)於1881年被刺後，大量猶太人被逐出俄羅斯，移民東歐。接著發生東歐的一場納粹之前最大規模的反猶太運動。據說猶太人被遞解出境或遭屠殺者數以萬計，大量猶太人也於此時移民美國；這就是電影「屋頂上的提琴手(Fiddler on the Roof)」的背景。

正是這些反猶太運動衝擊下，促成猶太復國主義（或稱「錫安主義」，Zionism）與回返應許地運動的興起。他們認為返回應許之地巴勒斯坦，建立自己的民族國家，是猶太民族最終的自救之道；在1897年成立了世界性的猶太復國運動組織(Zionist Congress)。猶太復國運動雖然聲勢壯大，但仍有不少猶太人主張融入歐洲主流社會，甚至改信基督教，放棄猶太人的身份認同，如詩人海涅(Heine)如音樂家馬勒(Mahler)。但希特勒上台後對猶太人種族滅絕式的大屠殺(Genocide)，使猶太人完全覺醒，接受復國主義的徵召，響應返回應許之地運動。

¹ 猶太居住區由於空間狹隘，居住環境不良，猶如貧民窟。日後「ghetto」遂延伸為貧民窟之通稱。

猶太復國主義運動受到許多外人的同情與支持，甚至遠在東方的中國，孫中山先生就在 1920 年寫信給復國運動領袖說：對這場運動「滿懷同情之心」；在二次大戰期間，甚至有人主張在中國劃出一塊地給猶太人建家園。上海便有一個人數不少的猶太社區。

以色列建國與第一次以阿戰爭：

在復國主義與返回應許地運動推動之下，二次大戰結束時，猶太人回到巴勒斯坦已達六十萬；因此與阿拉伯人的衝突日益加劇。二次大戰後，英國勢力衰退，希望結束對巴勒斯坦的託管，將巴勒斯坦問題提交聯合國。1947 年 11 月 29 日，聯合國大會通過第 181 號解決巴勒斯坦問題的方案，決議於託管結束後，在巴勒斯坦建立阿拉伯獨立國(約 1.15 萬平方公里)與猶太獨立國(約 1.52 萬平方公里)，耶路撒冷市這個猶太教、基督教、伊斯蘭教共同的聖地(176 平方公里)國際化，由聯合國管理。這個方案的執行由五個聯合國會員國組成的委員會負責，而過渡期間，英國先將託管區的行政權交給委員會；在委員會的協助下，成立阿拉伯國與猶太國臨時政府，正式獨立後加入聯合國，耶路撒冷市則由聯合國託管理事會指派的行政長官負責其行政。

但阿拉伯國家不接受這個方案，1947 年 12 月 17 日在開羅發布聲明，譴責這個巴勒斯坦分治的決議，他們反對將信奉伊斯蘭教與基督教的阿拉伯人置於猶太國的統治之下；因為根據聯合國的方案，會將巴勒斯坦最豐富和最重要的經濟資源劃入猶太國境內。但以色列不顧一切，在 1948 年 5 月 14 日宣布獨立建國，阿拉伯國家拒絕承認。就在以色列宣布建國的第二天，即英國結束託管的 5 月 15 日凌晨，黎巴嫩、敘利亞、約旦、埃及和伊拉克五國組成聯軍，向以色列宣戰。雖然以色列只有六十萬人，五國有一千三百萬人，眾寡懸殊，以色列卻能在這一次以阿戰爭中戰勝，占領約百分之八十巴勒斯坦的土地。聯合國決議要建立的阿拉伯國始終沒有建立，巴勒斯坦的土地除被以色列國占領之外，約旦河西岸由約旦占領，加薩走廊則由埃及占領。阿拉伯聯軍的失敗，造成為數約百萬的巴勒斯坦阿拉伯人淪為難民，流離失所。除了在以色列占領區內居住之外，他們流落到各鄰近的阿拉伯國家，但仍堅持其巴勒斯坦人的身份認同，渴望早日返回家園。這些滿懷重建家園的巴勒斯坦難民，於 1964 年成立「巴勒斯坦解放組織」(Palestinian Liberation Organization，簡稱 PLO)，以「在巴勒斯坦領土上消滅猶太復國主義」為目的，不斷對以色列進行武裝鬥爭；以色列也不甘示弱，在被他占領的阿拉伯土地上，大量興建猶太教移民屯墾區，力求改變占領區猶太人與阿拉伯人的人口結構，建立一個「大以色列國」。並且整軍經武，全民皆兵，連婦女亦須服兵役，隨時準備與阿拉伯國家作戰，並強力鎮壓占領區內阿拉伯人民的反抗運動。這就是以阿衝突的由來。

戰爭與和平：

二次大戰後，國際局勢劇變，英法在中東的勢力衰退，美蘇迅速崛起，取而代之。他們在中東爭奪石油，展開冷戰。此時，阿拉伯國家紛紛獨立，泛阿拉伯民族主義大行其道。美蘇在中東爭奪勢力範圍，而美國又取代英國支持以色列。尤其美國國內猶太人在財經政治及媒體傳播媒體勢力甚大，更是強力支持以色列；於是中東局勢益形緊張，更加複雜。第一次以阿戰爭之後，先後爆發

1956、1967、1973、1982 四次以阿戰爭。以色列不但占領包括約旦河西岸與加薩走廊在內的整個巴勒斯坦土地，還占領埃及西奈半島和敘利亞的戈蘭高地。戰爭不但不能解決問題，反而帶來更大的災難，更多的難民，製造更多的仇恨。巴勒斯坦難民人數增至二百三十萬，其中大概八十五萬在約旦河西岸，五十五萬在約旦境內，四十五萬在加薩走廊。

為解開僵局，各方努力，以和平談判，尋求解決之道。埃及首先倡議接受以色列已經存在的事實，沙達特(Anwar Sadat)總統接受美國總統卡特(Carter)的調停，1978 年 3 月到大衛營(Camp David)與以色列簽署和平條約，承認以色列，以色列則以土地交換和平，交還佔領的埃及領土—西奈半島。但阿拉伯國家多不贊成，1981 年沙達特遭激進的阿拉伯人行刺遇害，和平更不可期望。而以色列在充滿敵意的阿拉伯汪洋大海之中，要屹立不倒，也只有加強武力，國內強硬派常佔上風，他們堅持以暴易暴，先發制人。1985 年，以色列揮軍進入黎巴嫩，迫使孤立無援的巴勒斯坦解放組織撤離貝魯特，前往阿爾及利亞。但巴解組織並不退縮，於 1988 年 11 月 15 日，宣佈成立獨立的巴勒斯坦國，但聲明接受聯合國的決議，承認以色列的存在，使以巴關係出現轉折。

蘇聯解體後，美國在中東的勢力獨大，1990-1991 年的海灣危機和海灣戰爭(Gulf War)，使美國認識到要解決中東危機，不但要強力打擊像伊拉克那樣的阿拉伯激烈國家，也要適當照顧溫和阿拉伯國家的利益。美國於是調整中東政策，於 1991 年在馬德里召開和會，擬以土地換取和平；終於 1993 年 9 月，促成巴解領袖阿拉法特與以色列總理拉賓(Yitzhak Rabin)在華盛頓正式簽署巴勒斯坦臨時自治原則，在占領區內允許巴勒斯坦人自治。1994 年 5 月，巴勒斯坦人在加薩走廊與傑利哥(Jericho)建立自治政府，掌握稅收、交通、警察權，並核發旅行證件。但巴勒斯坦內部的好戰份子並不認同阿拉法特的和平努力，激烈的哈瑪斯(Hamas「勇敢」之意)組織堅持與以色列進行恐怖的武裝鬥爭，以自殺式的炸彈攻擊，炸死炸傷數以千計的以色列人。無獨有偶，主張和平的拉賓，也和沙達特一樣，遭到以色列激進份子暗殺身亡。

雖然拉賓之後，繼任的總理斐瑞斯(Shimon Peres)進一步與巴勒斯坦、約旦達成新的和平協議，甚至願意以交還戈蘭高地(Golan Height)換取和平。但以色列國內反對聲浪上升，斐瑞斯大選失利，保守派的納坦雅胡(Binyamin Netanyahu)上台，他反對巴勒斯坦建國，反對歸還戈蘭高地。於是和平進展再度受挫。但是國際之間對於以阿糾紛的關切未曾中斷，1998 年 10 月 23 日，美國總統克林頓(Bill Clinton)與約旦國王胡笙(King Hussein)，經過 21 個小時馬拉松式

的談判，終於促成阿拉法特與納坦雅胡在美國馬利蘭州阿斯本衛河會議中心（Aspen Wye River Conference Center）簽訂協議；巴勒斯坦國會於12月14日通過決議，刪除「巴解宣言」中「消滅以色列」的呼籲；似乎以巴的和平就要到來。就在此時，以色列國內政爭又起，於1999年5月提前大選，納坦雅胡失利，巴拉克（Ehud Barak）繼任總理。巴拉克領導的工黨是溫和派，於2000年7月，在大衛營與阿拉法特會談，巴拉克做出以色列迄今最大的讓步：同意巴勒斯坦建國，以軍撤出約旦河西岸與加薩走廊百分之九十的土地，拆除大部猶太人定居點。但阿拉法特不願接受，堅持以軍全數撤離，猶太人屯墾區全部拆除，所有難民皆有返鄉權，東耶路撒冷為兩國共同首都。

美國對阿拉法特拒絕巴拉克慷慨的讓步，非常不滿。布希總統上台以後，態度強硬，同時以色列也改由強硬派的夏隆（Ariel Sharon）繼任總理。美國也想借夏隆之手，讓巴勒斯坦和阿拉伯世界降低要價，而大力支持夏隆的強硬政策。於是和平的努力又遭到挫折，夏隆揮軍進入巴勒斯坦人聚落，屠殺巴勒斯坦人，巴勒斯坦報以「人肉炸彈」，冤冤相報再起。雖然布希最近刻意抑止夏隆的敵對行動，但以色列方面如出山之虎，全然不買帳，而阿拉法特的敵對態度也未曾稍減。雖然國際間恢復和談的呼聲又起，但雙方在感情上已無法見容，恐怖屠殺報復繼續進行，悲劇一再重演，民族的仇恨高熾，沒有一方願意讓步。雙方陣營中，即使有人有意妥協，也往往也不敵眾人的仇恨與怒氣。看來以巴衝突是會持續下去，短時間裏，兩個民族的悲歌也就只好繼續唱下去了。



相關網址：
猶太復國主義及其影響

<http://www.palestineremembered.com/Acre/Palestine-Remembered/Story> 4

「巴勒斯坦」與「巴勒斯坦人」的歷史與意義

<http://www.tzemach.org/fyi/docs/nopal.htm>

巴勒斯坦問題

<http://www.un.org/dap/ngo/history.html>

巴勒斯坦與以色列歷史

<http://www.masada2000.org/historical.html>

以巴衝突兩千年的由來與發展

http://www.stevenxue.com/ref_144.htm